

重要資料：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以取得獨立財務意見。

投資涉及風險，由於概不保證投資回報，故可能導致重大虧損。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的認可不是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類別投資者。

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金基金系列（「信託」）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之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中金中證優選 100 ETF

股份代號：**83093**（人民幣櫃台）及 **03093**（港元櫃台）

中金彭博中國國債 1-10 年 ETF

股份代號：**83079**（人民幣櫃台）及 **03079**（港元櫃台）

工銀中金美元貨幣市場 ETF

上市類別單位股份代號：**03011**（港元櫃台）及 **09011**（美元櫃台）

中金港元貨幣市場 ETF

上市類別單位股份代號：**03071**（港元櫃台）

中金碳期貨 ETF

股份代號：**03060**（港元櫃台）、**83060**（人民幣櫃台）及 **09060**（美元櫃台）

（各自為「子基金」及統稱為「子基金」）

公告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調整

各單位持有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及子基金的管理人（「管理人」），謹此通知信託及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在香港聯交所出售子基金上市類別單位時買賣雙方須各自支付的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已由上市類別單位成交價的 0.005% 調整至 0.00565%。有關交易費調整的更多資料，包括香港交易所發佈的相關公告，可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¹ 查閱。

上述調整將於適當時候反映在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以及子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內，而基金說明書及資料概要將刊登於管理人網站 <https://cicchkam.com>¹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¹。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內的詞彙與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倘閣下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本公告任何方面的進一步資料，請於日常辦公時間內親臨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9 樓或致電+852 2872-2000 與管理人聯絡。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及子基金的管理人

2023 年 1 月 20 日

¹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